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山东省肥城经济开发区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加快新型储能项目资源开发、投资、建设，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肥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肥城经开区”或“甲方”）就新型熔盐储能领域合作签订《山东肥城100MW/400MWH 新型压缩二氧化碳熔盐储能项目投资协议》。公司将与肥城经开区下属公司山东肥城经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并以项目公司名义作为上述新型储能项目的后续开发、投资、建设的主体。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肥城经济开发区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该议案获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1票。

3、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名称：肥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主体类型：地方政府机构

3、与公司关联关系：该主体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其他说明：肥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属于国家行政机关，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协议主体

甲方：肥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投资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山东肥城 100MW/400MWH 新型压缩二氧化碳熔盐储能项目；
- 2、投资额度：8 亿元；
- 3、建设容量：100MW/400MWh；
- 4、用地面积：80 亩；
- 5、项目建设期限：2024 年-2025 年；
- 6、项目公司股权比例：项目投资比例按照双方持股比例，其中甲方下属公司山东肥城经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乙方持股 49%。项目注册资本为 1.6 亿元，双方按照持股比例实缴。注册资本金实缴计入投资的实际金额。

（三）项目建设分工

- 1、项目建设可行性报告由乙方负责提出编制，甲方负责审查。
- 2、项目建设支出，由甲方通过以下方式解决：
 - （1）甲方和乙方的项目资本金出资。
 - （2）以项目公司名义融资。
 - （3）甲方引入第三方投资机构。
- 3、项目后续融资由甲方负责。
- 4、项目建设由双方共同成立的项目公司负责。其中，甲方主要负责项目支出的审核工作。项目由乙方提出工艺、设计方案，甲方审核无误后，交由具体部门或人员经办。

（四）项目建成后的运营

- 1、项目建成后项目公司由乙方负责运营。

（五）其他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按照国家及山东省相关政策对项目进行投融资建设和全程管理，积极推进本项目设计、审批、建设施工等相关工作，确保项目如期投产运行。
- 2、项目投产后甲方负责协调园区使用项目公司生产的工业蒸汽，每年用蒸汽量不低于 20 万吨。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影响

为进一步推进”双碳”目标的实现，国家今年陆续发布了《碳达峰碳中和标

准体系建设指南》等政策支持性文件，将二氧化碳新型储能技术纳入该指南，并支持新型储能行业的发展。

本项目使用的压缩二氧化碳熔盐储能技术具有单位瓦时存储建造成本低，使用寿命长，完全不受地域限制，可以实现冷热电汽联供等技术优势；是电力系统削峰填谷、提高区域能源系统效率，多能互补的最佳技术之一。

当前新型储能产业链正加速技术攻关与市场化布局，赛道前景广阔；新型储能作为公司业务布局的重点之一，为落实国家“双碳”目标与能源战略，推动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公司与肥城经开区就在新型熔盐储能领域合作达成一致意见，加快储能项目的资源开发、投资和建设，肥城经开区将充分利用泰安地区发展储能产业的资源优势，为公司提供良好的投资环境，公司将充分发挥在热储能技术领域的技术优势，推进公司在山东省新型储能产业的进一步开展，促进公司在新型储能产业领域的深入布局，同时助力打造山东省千万千瓦级储能基地。目前合作项目已在山东省能源局申报第四批能源领域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荐项目名单中。

本次协议的签订有利于推动政企深度合作，将在产业资源、技术、项目建设、产融结合以及项目开拓上形成良好的优势互补，有利于加强公司在新型储能产业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确立公司在新型储能领域的先发优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符合公司新能源产业一体化发展的战略，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五、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投资协议为双方针对投资项目达成的合作协议，投资协议项下具体投资事项的落实尚需合作双方进一步落实，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各位投资者关注风险。

2、虽然储能行业前景广阔，如能顺利推进并达到预期的收益，将会成为公司未来业绩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储能作为国家大力扶持的方向，行业处于刚刚起步阶段，项目建设暂时不存在政策不支持、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但是在企业经营中仍会存在不可预测的政策、资金、技术等风险。

3、本协议所涉及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

整、项目备案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项目实施计划在双方书面认可的情况下也将调整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项目投资协议》。

特此公告。

首航高科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